

請求分割遺產狀				
案 號	年度	字第	號	承辦股別
訴訟標的 金額或價	新台幣			元
稱 謂	姓名或名稱	依序填寫：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職業、住居所、就業處所、公務所、事務所或營業所、郵遞區號、電話、傳真、電子郵件位址、指定送達代收人及其送達處所。		
原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		
		送達代收人： 送達處所：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知道聯絡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知道聯絡電話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知道聯絡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知道聯絡電話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知道聯絡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知道聯絡電話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知道聯絡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知道聯絡電話		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被告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 性別： 生日： 職業： 電話： 住：

為分割遺產事件，依法起訴事：

訴之聲明

一、被繼承人(填寫姓名)_____之遺產(遺產範圍如後遺產清單所示)應按應繼分分割，由原告及被告各分得(百分比):(以下填寫原、被告姓名、應繼分比例)

二、訴訟費用由兩造按應繼分負擔。

原因事實及理由

一、原告係被繼承人_____之繼承人，被繼承人於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逝世，未留有任何遺囑，合先敘明。

二、原告與被告等人之間對於遺產依應繼分分割並無問題，但被告

，因而導致遺產無法分割。

三、按繼承人得隨時請求分割遺產，民法第 1164 條本文定有明文，原告與被告間因無法協議，爰依民法第 1164 條及家事事件法第 70 條請求鈞院裁判分割。

此 致

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公鑒

證 物
名 稱
及 件
數

1. 繼承系統表 1 件
2. 被繼承人除戶謄本及繼承人戶籍謄本 _____ 件。(正本，記事勿省略)
3. 遺產清單 1 件及其相關證明文件(例如土地、建物登記謄本等) _____ 件。
- 4.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具狀人(即原告)

簽名蓋章

撰狀人(代填寫人)

簽名蓋章

